

证券代码：300640 证券简称：德艺文创 公告编号：2017-006

德艺文化创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德艺文化创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7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经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确认，公司 2016 年度共实现净利润 44,465,629.75 元（单位人民币元，下同），提取法定公积金 4,864,269.96 元后，公司截至 2016 年末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29,629,482.62 元。

为积极回报公司股东，与所有股东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，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、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等有关规定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综合考虑公司目前总体运营情况及公司所处发展阶段，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，公司董事会制定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：

以 2017 年 4 月 17 日总股本 8,000 万股为基数,拟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.00 元(含税),共计派发 16,000,000.00 元,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。

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,认为:公司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、现金流状况及公司所处发展阶段,兼顾了公司与股东的整体利益,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,有利于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。公司独立董事一致同意《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,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,最终的方案以股东大会审议结果为准。

德艺文化创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 年 4 月 27 日